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汤维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满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文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1,736,683.16	566,459,400.30	-2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35,179.99	7,953,997.10	-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35,204.50	7,131,761.78	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69,720.29	-114,190,685.60	9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0.36%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95,568,563.44	3,898,154,302.47	1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03,259,624.90	2,756,898,947.52	-1.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	
合计	-24.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等项目	5,675,403.24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金融信息咨询服务等。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均来自于公司及投资类子公司，系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6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0%	391,629,483	70,000,000	质押	160,000,000
上海东旭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1%	40,000,000	40,000,000		
任向敏	境内自然人	4.51%	40,000,000			
程伟	境内自然人	2.37%	2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14,388,920			
江苏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0,000,000	10,000,000		
深圳市架桥资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0,000,000	10,000,000		
何晓玉	境内自然人	0.90%	8,000,000	8,000,000		
上海红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5,944,059			
白玲玲	境内自然人	0.59%	5,263,83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321,629,483	人民币普通股	321,629,483
任向敏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0
程伟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88,920	人民币普通股	14,388,920
上海红豆投资有限公司	5,944,059	人民币普通股	5,944,059
白玲玲	5,263,833	人民币普通股	5,263,833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4,620,263	人民币普通股	4,620,263
无锡红豆棉纺有限公司	2,335,708	人民币普通股	2,335,70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财富专户理财信托金融投资项目1508期（添富1号）单一资金信托	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0,000
丁安波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公司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任向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0,000,000股；股东"程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000,000股；股东"白玲玲"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263,833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118.10%，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5亿元公司债券，造成期末持有的货币资金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69.36%，主要原因是期末持有的基金、股票等金融资产增加。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了46.37%，主要原因是期末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减少。

（4）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39.63%，主要原因是可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预收货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47.85%，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的销货款及管理费增加。

（6）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1932.46%，主要原因是应付金牛四号投资基金其他基金持有人的权益增加。

（7）应付债券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了49749.59万元，系本期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8）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了79.42%，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的增值税等流转税减少，相应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9）管理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了157.47%，主要原因是本期金融投资板块下属单位产生的管理费用增加，上年同期无此项。

（10）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了36.77%，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利息减少。

（11）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了238.36%，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升控股子公司江阴华西化工码头有限公司的仓储业务规模，扭转业绩下滑的不利局面，依托仓储业务开展了化工品贸易业务，但受制于宏观环境不佳的影响，上年度部分化工品出现了单边下跌的走势，公司相应对此计提了减值损失，本期相关化工品的市价出现了一定的回升，公司相应冲回了部分存货跌价准备金。

（1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了94.79%，主要原因是股票、基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13）投资收益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了9193.80%，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股票、基金、集合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产生的收益增加。

其中：母公司投资收益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了290503.22%，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江阴华西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码头"）报告期内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华西码头2015年末共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4,919,999.03元。现根据华西码头的实际情况，决定对其中的390,000,000.00元按股东的股权比例予以现金分配，剩余利润4,919,999.03元结转下年度。我公司2015年末持有华西码头75%的股权，可取得分红款为292,500,000.00元，外方股东澄华国际有限公司2015年末持有华西码头25%的股权，可取得分红款为97,500,000.00元。由于此事项为公司内部分红，对公司合并报表没有影响。

（1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了93.55%，主要原因是本期采购原材料等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5年8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的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9亿元公司债券的相关事项，并经2015年9月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8月21日、2015年9月9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5年1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22号），详见2015年11月20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3月28日，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正式发行，本期债券简称为"16华西01"，债券代码为"112367"，发行总额5亿元，票面利率5.3%，期限5年，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详见2016年3月24日、3月28日、3月30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共募集资金50,000万元，扣除本期承销费用28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49,720万元。该事项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出具了"天衡验字（2016）00054号"《验资报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发行完毕。

2、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并经2016年4月7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3月15日、2016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根据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推进后续相关工作。

3、对外投资事项

（1）报告期内，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综合考虑该技术的核心性、先进性以及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国际竞争力、优秀的管理和专家团队，公司全资子公司一村资本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投资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股权投资37.5万元并取得投资后该公司0.025%股权；股份认购选择权4,962.5万元人民币，行权期为2016年7月。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动巴士动力电池系统、电动乘用车动力电池系统、电能储存动力电池系统。

（2）报告期内，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全资子公司一村资本有限公司并购基金重点关注TMT行业的投资定位以及电子游戏与电竞行业在国内的发展前景，综合考虑北京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能力、行业领先地位以及由电竞领域和投资领域专家组成的核心团队，控股公司上海毅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和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金牛四号"和"金牛五号"，通过协议方式受让北京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团队部分股权，受让共计2,772,000股，持股占比2%，总对价2.275亿元人民币。其中，一村资本有限公司认购金牛四号1.07亿元的基金份额。

（3）报告期内，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鉴于TMT行业是一村资本并购基金的关注重点，综合考虑深圳市创梦天地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创梦天地"）的市场领先地位、盈利能力以及项目影响力，基于市场上对网络与移动游戏公司的投资估值，同意一村资本有限公司参与创梦天地红筹股回归上市项目。创梦天地是一家高速成长的手游企业。截止报告期末，一村资本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出资尚未完成。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事项	2016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	2016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作为拟建立的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集团公司（含本集团公司全资、控股企业）保证不从事该股份公司的现有业务和该股份公司将从事的业务，不从事其他与该股份公司有直接和间接竞争之业务。	1998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A、本集团公司与贵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保证在今后的业务中，避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即本集团公司包括本集团公司的全资和控股公司及本集团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B、本集团公司如从事新的业务，则有义务就新业务通知贵公司。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贵公司的同业竞争，本集团公司在贵公司提出异议后，即应终止该业务。如贵公司认为该新业务有利于贵公司发展，则本集团公司同意无条件将该业务转给贵公司经营。C、如贵公司认定本集团公司现有业务与贵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集团公司承诺，本集团公司将在贵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贵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集团公司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贵公司。D、在贵公司认定是否与本集团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会上，本集团公司承诺，本集团公司及与本集团公司有关的董事将予回避，不参与表决。E、本集团公司应尽量减少与贵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原则确定。在贵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就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表决时，本集团公司及与本集团公司有关的董事将予回避。	2001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08月18日	36个月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华西股份的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6个月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基金	511990	华宝添益	13,285,807.47	120,267	0.01%	89,860	0.01%	8,985,370.98	73,496.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基金	519888	添富快线	5,201,588.75	520,158,875	0.03%	523,823,036	0.04%	5,238,230.36	36,64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000869	张 裕A	2,984,586.00	0	0.00%	88,400	0.01%	3,265,496.00	280,91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基金	150199	食品B	1,261,000.84	0	0.00%	2,800,756	0.01%	1,347,163.64	86,162.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601607	上海医药	1,263,750.00	0	0.00%	75,000	0.00%	1,284,750.00	21,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600515	海航基础	1,063,990.00	0	0.00%	78,400	0.02%	1,084,272.00	20,28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300302	同有科技	966,964.00	0	0.00%	19,800	0.01%	1,034,352.00	67,38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002643	万润股份	977,193.02	0	0.00%	30,600	0.01%	964,818.00	-12,375.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300080	易成新能	798,028.73	0	0.00%	99,300	0.02%	811,281.00	13,252.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600874	创业环保	785,575.18	0	0.00%	93,700	0.01%	805,820.00	20,24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4,279,403.94	5,000	--	349,262.04	--	4,353,381.80	482,046.21	--	--
合计			32,867,887.93	520,284,142	--	527,548,114.04	--	29,174,935.78	1,089,049.51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15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无	否	股指期货合约	149.2	2016年01月04日	2016年03月31日	149.2	736.26	583.6	0	301.86	0.11%	-54.22
合计				149.2	--	--	149.2	736.26	583.6	0	301.86	0.11%	-54.22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04月25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有效执行投资策略，更好地满足客户资产管理的需求，控股公司上海毅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毅扬"）及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开展了金融衍生品业务，以获取稳定的收益。现对报告期衍生品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说明如下： 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主要为量化对冲产品和高频期货对冲产品。产品合约均为交易所场内交易品种，无流动性风险，无信用风险。其中，期货对冲产品是基于量化交易系统和算法模型进行交易，属完全对冲交易策略，与市场波动无关。2、管理风险：上海毅扬开展衍生品投资时，存在投资经理和交易人员未严格有效执行相关投资制度、风险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情形，将可能导致投资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3、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时，存在投资经理和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基金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或者未能充分把握投资策略、导致投资范围和投资活动不符合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情形。 采取的控制措施： 1、严格控制投资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2、制订有效管控制度，并监督执行。通过建立规范投资行为和风险控制的各项制度，以及根据实际执行过程中的情况不断完善制度建设，保证制度建设的有效性。同时，公司风控部门定期对投资人员在制度执行方面进行检查，降低管理风险。3、有效监管资金使用。公司财务部门每月对投资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司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是否在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开展投资业务进行检查和复核，降低管理风险。4、投资系统和模型的有效性。通过投资实践不断完善和确认投资系统和模型的有效性，如发现出现失灵情形，需及时寻找有效办法提升和修订系统的有效性。5、建立月度投资报告制度。投资经理和基金会计每月需将衍生品投资规模、余额及收益情况提交至公司经营层、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审阅，以便及时改进投资策略，降低投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量化对冲基金持有的股指期货合约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股指期货合约规定计算确定。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对已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上海毅扬及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资产管理的需求，并在合理的规模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推进上海毅扬的资产管理战略的实施。 2、上海毅扬已制定了衍生品投资业务相关内控制度，对衍生品投资的决策、授权、投资、风险管理、资金管理等均作了完善的规定，对衍生品规范投资和控制风险起到了保证作用。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衍生品投资行为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网站"互动易"
2016年01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网站"互动易"
2016年01月25日	实地调研	其他	详见深交所网站"互动易"
2016年03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交所网站"互动易"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汤维清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6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衍生品投资业务履行合法表决程序的说明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同意控股公司上海毅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毅扬"）及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用于金融衍生品投资的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金融衍生品投资额度未超出公司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项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基本情况

1、金融衍生品投资类型：期货、期权、远期、互换等产品或产品组合。其基础资产为证券、指数、商品、利率、汇率、货币资产或资产组合。所有衍生品合约均为交易所场内交易品种，主要在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和大连商品交易所上市交易品种。

2、控股公司投资的金融衍生品均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形式参与和实施。

三、衍生品投资的必要性?

1、上海毅扬为公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平台，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包含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股权类产品及量化对冲产品等，为体现适用性原则及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资产管理的需求，拟建立金融衍生品投资团队，在合理的规模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而推进上海毅扬的资产管理战略的实施。

2、上海毅扬目前管理的"毅扬一村量化对冲1号证券投资基金"，其基金投资策略主要为量化对冲策略：即持有股票多头的同时也持有约同等市值规模的股指期货空头，使投资产品总体的市值风险敞口基本相匹配，以避免市场大幅波动对产品净值造成的影响，最终获取稳定的超额收益。所以，为了使量化对冲产品的投资经理有效地执行投资策略，拟在合理的规模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

四、公司投资衍生品的准备情况

1、上海毅扬已制定并颁布《风险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和《交易部管理办法》。上述制度对衍生品投资的决策、授权、投资、风险管理、资金管理等均做了完善的规定，对衍生品规范投资和控制风险起到了保证作用。

2、上海毅扬从事衍生品投资的投资人员和交易人员均为基金从业人员，在投资专业、风险意识和职业自律方面均经过全面评估。同时，上海毅扬制定了对投资人员和交易人员的绩效考核办法，从人员管理方面降低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

五、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上海毅扬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主要为量化对冲产品和高频期货对冲产品。产品合约均为交易所场内交易品种，无流动性风险，无信用风险。其中，期货对冲产品是基于量化交易系统和算法模型进行交易，属完全对冲交易策略，与市场波动无关。

2、管理风险：上海毅扬开展衍生品投资时，存在投资经理和交易人员未严格有效执行相关投资制度、风险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情形，将可能导致投资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时，存在投资经理和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基金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或者未能充分把握投资策略，导致投资范围和投资活动不符合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情形。?

六、风险管理措施?

1、确定衍生品投资品种：（1）为执行量化对冲策略的衍生品投资；（2）具有完全对冲策略的期货投资。

2、控制投资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

3、制订有效管控制度，并监督执行。通过建立规范投资行为和风险控制的各项制度，以及根据实际执行过程中的情况不断完善制度建设，保证制度建设的有效性。同时，公司风控部门定期对投资人员在制度执行方面进行检查，降低管理风险。

4、有效监管资金使用。公司财务部门每月对投资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司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是否在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开展投资业务进行检查和复核，降低管理风险。

5、投资系统和模型的有效性。通过投资实践不断完善和确认投资系统和模型的有效性，如发现出现失灵情形，需及时寻找有效办法提升和修订系统的有效性。

6、建立月度投资报告制度。投资经理和基金会计每月需将衍生品投资规模、余额及收益情况提交至公司经营层、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审阅，以便及时改进投资策略，降低投资风险。

七、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及会计核算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已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经开展的衍生品操作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上海毅扬及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资产管理的需求，并在合理的规模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推进上海毅扬的资产管理战略的实施。

2、上海毅扬已制定了衍生品投资业务相关内控制度，对衍生品投资的决策、授权、投资、风险管理、资金管理等均作了完善的规定，对衍生品规范投资和控制风险起到了保证作用。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衍生品投资行为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

九、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华西股份控股公司上海毅扬及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资产管理的需求，并在合理的规模下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而推进上海毅扬的资产管理战略的实施。上海毅扬已制定并颁布《风险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和《交易部管理办法》。上述制度对衍生品投资的决策、授权、投资、风险管理、资金管理等均做了完善的规定，对衍生品规范投资和控制风险起到了保证作用。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及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保荐机构对华西股份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独立意见；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7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5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汤维清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035），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经营范围的修订，新增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截止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以并购业务、资产管理、创投基金及管理为核心能力的平台型架构体系。为适应新业务开展的需要，提升工作效率和效益，优化公司管理，提高综合营运水平，拟对公司现行组织结构进行调整和设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组织结构图》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附件：华西股份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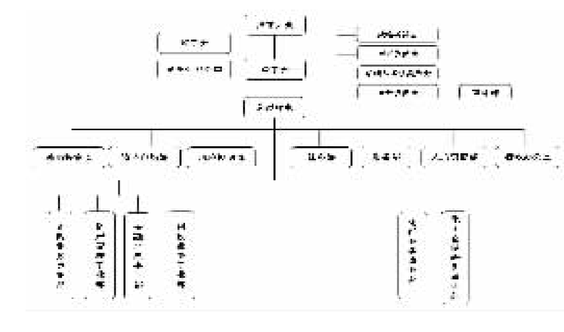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069　公司简称：西部黄金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郭海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建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61,840,827.58	2,545,830,021.83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3,664,784.81	1,602,072,783.59	1.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47,097.19	11,615,599.25	690.7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8,475,918.21	201,019,072.02	6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22,091.99	11,702,506.59	17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72,962.98	4,290,586.53	96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0.82	增加1.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197	156.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197	156.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05.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3,84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62,66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0,358.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61,895.34	
合计	-13,450,870.99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6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650,000	68.18	433,650,000	质押	213,130,00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600,000	1.98	12,600,000	无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89,952	1.82	0	无		其他
新疆中博置业有限公司	7,247,750	1.1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诺尔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5,968,750	0.9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南力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0.75	0	质押	4,781,25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19,378	0.71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200,000	0.35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0,734	0.34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6,471	0.29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89,952	人民币普通股	11,589,952
新疆中博置业有限公司	7,247,750	人民币普通股	7,247,750
新疆诺尔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5,968,750	人民币普通股	5,968,750
湖南力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人民币普通股	4,781,2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19,378	人民币普通股	4,519,378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60,734	人民币普通股	2,160,7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6,471	人民币普通股	1,826,471
银华证券投资基金	1,7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1,799,9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9,949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数)	年初余额(上期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年初金额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00,000.00	5,100,000.00	-94.12	本期票据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44,819,869.50	6,289,677.46	612.59	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695,165.65	4,904,795.07	97.67	铁矿"残留矿柱回收剥离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70,000,000.00	430,000,000.00	-37.21	偿还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8,335,000.00	60,234,300.00	146.26	黄金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52,459.76	1,051,928.76	-56.99	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326,250.00	545,972.22	-40.24	未支付利息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3,383.52	6,127,954.52	-56.37	一年内需支付的采矿权价款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	328,475,918.21	201,019,072.02	63.41	主要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30,828,013.33	139,985,436.84	64.89	主要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31,709.24	1,192,171.77	-55.40	运输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5,782,310.32	9,705,016.68	-40.42	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53,500.00		-100.00	黄金租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5,620,600.72	9,311,293.21	-160.36	黄金期货收益减少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新疆有色	自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新疆有色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西部黄金回购该部分股份。西部黄金上市后6个月内，如西部黄金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新疆有色持有西部黄金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新疆有色所持西部黄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新疆有色减持所持有的西部黄金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新疆有色在减持所持有的西部黄金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新疆有色所持西部黄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无不可抗力因素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要求，则每年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前一年度末新疆有色持有西部黄金股份总数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上述发行价指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西部黄金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或四十二个月（如适用）及以后两年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部黄金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股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120%时，公司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时（第20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公司应当在3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疆有色	西部黄金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西部黄金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新疆有色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西部黄金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新疆有色将以增持西部黄金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新疆有色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西部黄金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数量、期间等），新疆有色将在西部黄金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的5个交易日内，根据西部黄金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数量及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西部黄金股票。（2）新疆有色增持西部黄金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西部黄金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西部黄金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新疆有色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西部黄金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新疆有色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和2）单次或连续12个月新疆有色增持西部黄金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西部黄金总股本的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新疆有色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3）如西部黄金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新疆有色将首先启动上述增持行为稳定股价。	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部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若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六个月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时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股票发行价格加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时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有权机关认可的其他价格。上述股票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若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疆有色	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若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西部黄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新疆有色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且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后六个月内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时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股票发行价格加股票发行时至回购时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有权机关认可的其他价格。上述股票发行价格指西部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西部黄金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新疆有色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新疆有色未依法予以赔偿，自上述赔偿责任成立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新疆有色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新疆有色将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西部黄金的分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西部黄金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七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西部黄金指定账户。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部黄金	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及投资者监督。（一）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疆有色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当年及其后两年的股利分配计划，并承诺在未来审议公司上市当年及其后两年的利润分配议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确保公司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则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三个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上市当年及其后两年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疆有色	若因西部黄金及其子公司应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补缴任何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欠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新疆有色愿意对西部黄金及其子公司因补缴或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疆有色	1、新疆有色作为西部黄金的控股股东，为保护西部黄金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新疆有色保证自身及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西部黄金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收购、兼并其他公司等方式从事和西部黄金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2、凡新疆有色及其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西部黄金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新疆有色及其附属企业须将上述新商业机会无偿转让予西部黄金及其子公司。凡新疆有色及其附属企业出现和西部黄金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该部分业务收益无偿转让予西部黄金，并且新疆有色及其附属企业承担由此给西部黄金造成的全部损失；3、新疆有色将不利用对西部黄金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及进行任何损害西部黄金及西部黄金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4、新疆有色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西部黄金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新疆有色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新疆有色	1、新疆有色作为西部黄金的控股股东，将尽可能地减少其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与西部黄金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新疆有色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西部黄金《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西部黄金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西部黄金及其其他股东的利益。3、新疆有色不利用其作为西部黄金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西部黄金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违规占用或转移西部黄金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西部黄金违规提供担保。4、新疆有色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西部黄金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新疆有色	如果西部黄金因2006年4月14日签署的《关于齐依求Ⅱ金矿区采矿证范围内进行勘查和开发的框架协议》引发任何纠纷及损失，新疆有色同意承担因此给西部黄金造成的全部损失。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海棠

日期：2016-04-25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编号：临2016—015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向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4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拓宽公司资金来源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经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协商，新疆有色拟通过交通银行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95%执行，公司对该项委托贷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委托贷款发生的手续费由新疆有色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海棠先生、徐存元先生、何建璋先生、齐新营先生、肖飞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编号：临2016—016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向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4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编号：临2016-017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取得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2000万元委托贷款。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一、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拓宽公司资金来源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经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有色协商，公司拟通过交通银行取得控股股东新疆有色20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为自实际到款之日起一年，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95%执行，公司对该项委托贷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委托贷款发生的手续费由新疆有色承担。

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新疆有色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有色直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

企业名称：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4号

法定代表人：郭海棠

注册资本：拾肆亿捌仟贰佰叁拾伍万陆仟壹佰贰拾玖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职业技能鉴定；有色金属工业的投资；有色金属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及数量

新疆有色拟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000万元人民币。

2、定价原则

该项委托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95%执行，公司对该项委托贷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委托贷款发生的手续费由新疆有色承担。

3、委托贷款期限

该项委托贷款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资金实际到款之日起一年。

四、该项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疆有色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拓宽了公司资金来源渠道，满足了公司业务开展的需求。贷款利率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因正常的经营所必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